遂宁高新区新能源制造产业园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遂宁高新区国电投新能源新质生产力项目建筑设计方案调整批前公示

公示说明

该项目建筑设计方案调整方案于2025年5月8日由遂宁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第三十九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调整内容进行批前公示，接受公众审阅，若对调整方案有异议和疑问者，请与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系。若无异议，该项目按调整后实施，特此公示。

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05月13日

项目名称：遂宁高新区新能源制造产业园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遂宁高新区国电投新能源新质生产力项目建筑设计方案调整

公示日期：7个工作日

公示期限：2025年05月13日至2025年05月21日

简要规划说明：

1.项目区位：

遂宁高新区智园一路东侧、新开寺路南侧(XC24-08-01【2】地块、XC24-08-01【3】地块)。

2.调整的主要内容：

(1)电池厂房功能优化，计容面积由257876.78平方米调整为257971.6平方米，计容面积新增94.82平方米。

(2)平面功能优化，组件厂层高由12.5米调整为8.1米，计容面积减少60687.08平方米。

(3)综合楼改为两栋：综合楼+检测实验中心，计容面积由6364.67平方米调整为14592.52平方米，计容面积新增8227.85平方米。

(4)废水站功能优化，计容面积由8800.43平方米调整为8104.42平方米，计容面积减少696.01平方米。

(5)辅助配套用房、变电站功能优化(部分功能用房位置进行了优化调整)，计容面积由5038.67平方米调整为7730.59平方米，计容面积新增2691.92平方米。

(6)非机动车的位置调整在次出入口附近，方便员工就近停车。

(7)建筑单体立面门窗位置根据平面优化调整。

公示及反映方式：有关单位或个人对该项目审批有任何意见或建议等，可在公示期间通过以下方式向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反映。

1、网上留言：https://szrzyghj.suining.gov.cn/

2、电子邮箱：1191543718@qq.com

3、信件寄往“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设工程规划管理科”(请在信封封面注明“规划公示”字样)，邮编：629000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对比

用地经济指标	单位	调整前	调整后	规划指标
总用地面积	㎡	319753.73		约480亩
总建筑面积		199896.17	198970.03	
计容建筑面积		531025.76	480657.26	
不计容建筑面积		5374.54	4405.79	
建筑基底面积		191697.42	191547.29	
非生产性用房(3#综合楼)用地面积比例	%	1.66%	1.19%	≤7%
非生产性用房(3#综合楼)占总建筑面积比例		3.21%	2.85%	≤15%
容积率	—	1.66	1.50	≥1.5
建筑密度	%	59.95%	59.88%	≤60%
绿地率		10.95%	16.39%	≤20%
机动车	个	291	323	







